

4.采购需求中所涉及到的或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或证明的其他有关符合性证明材料、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的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2025-2027 安保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2025-2027 安保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苏州工业园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22人，营业收入为13792.44万元，资产总额为5662.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8月1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